

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新街口街道办事处
行政强制措施决定书

京西城区 新街口 街道强制字 (2022) 1000 号

当事人: 郭佳欣

地 址:

理 由: 现查明你(单位)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在北京市西城区西四北
六条27号院内搭建建筑物的行为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,涉嫌违反
北京市城乡规划条例第二十九条第一款之规定

一。
依 据: 北京市城乡规划条例第六十三条,七十四条之规定,
决定 2022 年 3 月 18 日起对下列物品予以 ☐ 查封 ☒ 扣押(暂扣),
期限为 30 日。
场所

序号	物品名称	规格或型号	单位	数量	备注

如需要检测、检验、检疫或者技术鉴定的,自行政机关送检之日起至
检验、检测机构出具检验报告之日的期间,不计入上述行政强制措施的期
限。

如不服本决定,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北京市西
城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,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北京市西城区人
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(街道办事处或乡镇人民政府印章)

2022 年 3 月 18 日

